

江苏传智播客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苏传智播客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 2021 年 8 月 6 日以电子邮件等形式发出会议通知，于 2021 年 8 月 17 日 14:00 在北京市昌平区建材城西路金燕龙写字楼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 3 名，实际出席 3 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李廷伟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2021 年半年度报告〉和〈2021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2021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2021 年半年度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审议通过《关于 2021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 2021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结合公司业务需要，公司拟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进行修订，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根据上述变更办理相关工商变更、备案手续。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并以特别决议方式进行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修订〈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的公告》及《公司章程(2021年8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上市后未来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对利润分配政策的相关修订，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规章制度对现金分红的相关要求，不存在损害投资者利益的情形，政策修订履行了相应决策程序，程序合法、有效。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并以特别决议方式进行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修订〈公司上市后未来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公告》及《公司上市后未来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2021年8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5、审议通过《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根据《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制度，拟对《监事会议事规则》进行修改。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修订〈公司

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的公告》及《监事会议事规则(2021年8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1、《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江苏传智播客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1年8月18日